

中国航空学会文件

中航学字〔2020〕28号

关于开展航空航天领域高质量科技期刊 分级目录发布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在中国科协的统一部署下，中国航空学会（以下简称“学会”）开展2020年度航空航天领域高质量科技期刊分级目录发布工作，面向对象为国内外出版的中、英文航空航天类科技期刊。通过组建由广大专家参与的评审委员会，制定《航空航天领域高质量科技期刊分级目录发布工作实施细则（试行）》（以下简称“细则”）、《航空航天领域高质量科技期刊分级目录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审办法（试行）》（以下简称“办法”），组织完成分级目录的认定与发布工作。

按照“价值导向、同行评议、等效使用”的原则，采取参考定量指标进行定性评价的方式，推动中国航空航天领域高质量科技期刊与国外高水平期刊在科技成果评价中的等效使用，吸引高水平论文在中国科技期刊首发，推动我国科技期刊高质量发展可持续发展。

一、期刊遴选条件

按照《细则》的规定，航空航天领域高质量科技期刊分级目录认定与发布面向全球航空航天中、英文科技期刊，范围主要为适用于我国科技工作者优秀成果发布、获得业内科技界和期刊界广泛认可、能为航空航天领域科技期刊发展起示范作用的中、英文科技期刊，其中，国际出版期刊须取得 ISSN 号，中国大陆地区出版期刊须取得 CN 号，并连续出版 3 年及以上。

二、期刊在线评审

按照《细则》的规定，由航空航天领域高质量科技期刊分级目录分领域评审委员会按照《办法》组织开展期刊在线评审工作，候选期刊名单见附件。

三、期刊分级目录认定

航空航天领域高质量科技期刊分级目录评价要素主要包括学术价值、行业导向、应用示范、服务能力等。根据科技期刊成果发表、应用推广、同行评议、传播服务等核心特征，综合考量期刊对前沿问题的把握能力、学术影响力及话语权、国际学术资源汇聚和融合发展能力、品牌塑造与市场运营能力等

指标。将期刊分为 T1 级、T2 级和 T3 级三个类别：T1 类表示已经接近或具备国际顶级水平的期刊，T2 类是指国际上知名和非常重要的较高水平权威期刊，T3 类指国内外重要、为学术界所认可的期刊。

四、期刊分级目录发布与管理

根据《细则》，评审委员会将对分领域评审委员会认定的分级目录进行审议。评审结果将在中国航空学会网站公示 5 个工作日，之后，将结果报中国科协。由中国科协组织发布航空航天领域高质量科技期刊分级目录。

航空航天领域高质量科技期刊分级目录以 3 年为一个周期，原则上一个周期内开展高质量期刊分级目录认定发布不超过 1 次，每年保持动态监测。

五、评审工作办公室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亮

办公电话：01084924382/13581552432

电子邮箱：office@csaa.org.cn

附件：1. 《航空航天领域高质量科技期刊分级目录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审办法（试行）》

2. 《航空航天领域高质量科技期刊分级目录发布工作实施细则（试行）》

3. 《航空航天领域高质量科技期刊分级目录候选期刊

名单》



中国航空学会

2020年7月28日印发

联系人：杨亮

电话：010-84924382

共印 15 份
